成武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成武县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

成政办字〔2023〕9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成武县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成武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7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成武县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山东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发〔2022〕18号)，推动《成武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重点任务攻坚突破，制定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一、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1.完善实验室体系。积极争创省、市重点实验室，在生物医药、高端化工、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高端装备等领域培育组建菏泽市重点实验室，力争2023年市级重点实验室达到20家以上。(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2.加强创新平台建设。推动创新平台建设，在我县主导产业领域开展“一企一平台”创建工作，积极培育国家、省工程研究中心等重大创新平台。积极培育省级“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持续加大省级创新平台培育力度，积极培育1家左右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力争2023年市级技术创新中心达到10家以上。(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3.培育创新创业共同体。培育建设区域创新龙头、重大创新载体和重要科研阵地，培植院士合作协同创新中心1个。加强创新创业共同体指导督导，提高共同体建设质量。(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4.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以特色产业技术创新需求为导向，组织申报1项市级科技创新突破计划项目。在高端化工、生物医药、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生态环保等领域取得一批科技成果。加强企业技术攻关，实施企业技术创新项目5项左右。(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参与单位：市生态环境局成武分局、各镇街)

5.强化科技型企业培育。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程，力争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10 家以上、入选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库企业 50 家以上。(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6.优化创新创业生态。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在高端化工、生物医药、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生态环保等领域，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强化产学研协同创新。推动大型企业科技设施、科研数据、技术验证环境与中小企业共享共用。(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参与单位：市生态环境局成武分局、各镇街)

7.推动科技成果转化。积极参与中原技术交易市场建设，构建“头部企业+研发平台+技术转移服务机构”产学研协同和成果转化模式。(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8.培育引进创新人才。组织申报牡丹系列人才工程，开展“名校合作直通车”“知名专家进企业”等活动，集聚一批高层次人才、实用型技术人才。积极申报泰山学者、泰山产业领军人才，至少入选一人。围绕高端化工、生物医药、机电装备等特色产业引育人才。建立企业技术人才需求目录，推动我县与两院院士和海外学术机构院士进行合作。实施青年人才集聚专项行动，吸引青年人才 1400 人以上，助力青年友好型城市建设。深入实施“归雁兴菏”计划，鼓励菏泽籍人才返乡创新创业。(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返乡创业服务中心、县科技局、县教体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参与单位：团县委)

二、纵深推进新旧动能转换

9.精准管控“两高”行业。持续抓好“两高”项目管理，淘汰低端落后产能企业和“散乱污”企业，开展用能预算管理。按照省统一部署，用好“两高”项目电子监管平台，构建人员监督和平台监测互为支撑、互相印证的监管体系。(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参与单位：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成武分局、县应急管理局、各镇街)

10.持续推进技改提级。深入实施“技改提级”行动计划，实现规模以上企业技改要素供需全覆盖；推动 3 家企业开展智能化改造。滚动推进“千项技改、千企转型”，实施投资 500 万元以上技术改造项目 25 个以上。(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11.实施标志性产业链提升行动。深入推进“链长制”，进一步培优塑强一批“链主”企业，加大精准跟踪服务力度。深入实施融链固链行动，组织开展好产业链融链固链对接交流活动，推动省内“专精特新”等优质企业卡位入链。大力培育输变电制造和高端化工产业集群。(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12.培育发展大数据产业。落实大数据产业“繁星”“龙腾”“焕新”“沃土”“雨露”“匠心”六大工程，加快推进大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省级行业中心及边缘中心试点项目建设，试点开展数据知识产权登记工作，完善工业大数据中心体系建设和运营标准，赋能 10 家以上企业数字化转型。落实好省数字经济“百城牵手万项”行动，积极参与数字经济项目推介活动，推动数字经济项目落地。(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大数据局；参与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各镇街)

13.深化数字赋能应用。积极发展数字经济，以推动产业发展和应用服务为着力点，加快布局 5G、云计算、物联网、虚拟现实、人工智能等前沿信息产业，实现迭代发展。实施工业互联网平台培育培优工程，力争打造省级平台 1 个。深入开展“工赋山东”专项行动，布局建设工业互联网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等创新载体。加快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积极组织输变电产业集群联合申报山东省首批“产业大脑”工业互联网项目。(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14.严格化工园区管理。落实“十有两禁”要求，持续推进化工园区规范化建设，健全边界封闭系统。落实《山东省化工行业投资管理规定》，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禁限控”目录，确保新建项目原则上必须在园区内建设。积极引导园区外企业进区入园。科学推进园区扩区工作。(牵头

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化工产业园管理服务中心；参与单位：各镇街)

15.梯度培育优质企业。认真落实全省单项冠军培育提升工作方案和全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做好领航型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提升工作，新培育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0 家。促进骨干企业做优主业、做强实力，新增营业收入过 10 亿元企业 1 家。实施高成长企业倍增计划，精心培育“准四上”企业，新增“四上”企业 100 家以上。(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16.强化金融助企服务。加大贷款续贷展期支持，建立健全企业应急转贷服务体系，力争为 100 余家企业提供转(续)贷 1 亿元以上。(牵头单位：人行成武分行；参与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国有资产和金融中心)

三、坚定不移扩大内需

17.建设便捷高效轨道交通网。积极推进菏徐铁路、巨成铁路等支线铁路前期规划建设工作，力争早日通车。规划新建成武火车站，全力开展前期准备工作。(牵头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各有关镇街)

18.建设四通八达公路网。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开工建设济宁至商丘高速公路成武至曹县段，持续推进同省干线升级改造，完成成武港安济河作业区建设。结合我县实际打造“一小时”县内交通圈，2023 年“四好农村路”提升改造 79.7 公里。打造畅安洁绿美的通行环境，提升对外形象。(牵头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各相关镇街)

19.完善内河水运网。紧紧抓好现代水网建设，加快推进安济河作业区项目建设，督促港航基础公司（县财金集团）加大资金投入，多上机械设备，全面展开作业面，力争早日竣工投产运营。积极配合市局做好新万福河复航二期前期手续，协调解决地方问题，力争开工建设新万福河复航二期。(牵头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各镇街)

20.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推广应用生物质能、太阳能、风能等可再生能源，积极推进金安热电煤改生物质项目建设、完成全县屋顶光伏资源核查及下步发展规划，争取我县两个 100MW 风电项目尽快实施。(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参与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镇街)

21.加快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积极在全县 13 个供电所开展“数字化”供电所建设，充分利用数字化平台实现系统一键式登录、业务一站式处理，让服务有“数”支撑，用“智”运维，对外能够在客户诉求前先感知、先响应、先服务，实现客户无感知的服务，全面提升基层供电所服务效率和客户满意度。年底全县新型储能规模达到 3 万千瓦以上。(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22.加强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和大型水库建设。实施水库水闸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鉴定，及时安排除险加固，消除工程安全隐患。实施闫庄闸除险加固工程建设。(牵头单位：县水务局；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23.完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体系。加快 5G、千兆光网、数据中心等规模化应用，深入开展 5G“百城万站”“百企千例”行动，支持建设 5G 行业应用联合创新推广中心。(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24.有序推进城市更新行动。严格执行省级城市体检导则。落实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政策措施，积极探索与成武特点相适应的体制机制、政策体系、实施路径。加快老旧小区改造进度，提升改造质量，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10 个、4800 余户。(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房产服务中心；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各镇街)

25.大力提升城市管理智慧化、精细化水平。强化新版智慧城市建设指标落实，推进智慧社区

建设提速扩面，推动政务服务、教育服务、医疗服务等领域智慧应用场景深度覆盖，推动四星级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建成10个以上智慧社区(牵头单位：县大数据局、县房产服务中心；参与单位：各镇街)

26.持续激发城乡消费活力加强消费载体建设，以文亭湖南岸密集居住区、郜成河两岸商业集中区为中心，打造智慧商圈。在城区商业、居民集中地段，打造2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依托“山东家电消费节”，开展家电以旧换新活动。加强报废机动车拆解项目规范管理。(牵头单位：县商务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四、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

27.加快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印发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合理布局农业、生态、城镇空间。持续深化空天地一体化自然资源监测监管系统建设。严格履行耕地保护目标责任状，完成省下达的带图斑、带位置、带规模耕地保护任务，压实压紧镇街党委、政府耕地保护主体责任。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季度动态监测，稳妥推进耕地流出问题整改。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成武分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28.扎实开展绿色低碳转型行动。建立覆盖重点领域的能耗统计监测体系，落实好国家鼓励可再生能源消费政策，稳步推进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碳汇补偿和交易机制。推进国润、中润生物质企业参与碳资产配额估算准备工作，开展重点产品全生命周期碳足迹核算。抓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引导重点排放单位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实施全面节约战略，深化城乡生活垃圾分类，积极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启动创建省级生态工业园区。(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市生态环境局成武分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29.深入推进环境污染防治。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制定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路线图，推进水泥、焦化行业全部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强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力争空气质量稳定退出全国168个城市的后20位。推动重点流域“保水质、增颜值”，稳定消除Ⅴ类及以下水体，因地制宜选取低成本、易管护、效果好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方式和技术，保持当前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十大行动，开展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持续开展黄河流域清废行动。(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成武分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30.强化生态建设和修复。开展退化林修复、城乡绿化等，全县完成造林0.1万亩。组织开展低质低效林、退化防护林改造提升，调整树种结构，提高林分质量和林地生产力，完成森林抚育0.25万亩。(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31.加快推进自然生态系统碳汇调查评价工作。推动地质勘查绿色转型，配合省自然资源厅完成生态地质调查。(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32.打好深度节水控水攻坚战。全面实施深度节水控水行动。持续推进节水载体建设，建成节水型社会达标县，在全县工业企业、公共机构等领域积极争取打造一批省级节水标杆单位。全县年度用水总量控制在1.9亿立方米以内，非常规水源利用量达到0.16亿立方米以上，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50%。(牵头单位：县水务局；参与单位：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各镇街)

33.大力发展绿色建筑。认真落实绿色建筑全面推广政策，完善统一管理、分级实施的星级绿色建筑标识管理模式，引导发展高星级绿色建筑。全县新增绿色建筑80万平方米以上，城镇新建民用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达到100%。(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34.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大力推广绿色制造，积极组织企业入选市级绿色制造名单，系统推广节能降碳技术、清洁生产装备，新申报省级绿色工厂1个。开展重点用能企业节能监察，组织节能诊断服务。在重点领域实施“能效”“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开展工业废水循环利用试点工作。(牵头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水务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35.强化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围绕废钢铁、废塑料、废旧轮胎、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等行业，指导企业积极申报综合利用优秀企业。指导企业积极参与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先进适用工艺技术设备目录遴选工作，积极向企业推广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装备。(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36.推进城市排水“两清零、一提标”。对完成整治的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巩固整治成效，对新排查出的城市黑臭水体即知即改、动态清零，通过工艺改造等方式加快完成城市污水处理厂提标。完成90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地表水国控断面水体达到国家、省控制要求。(牵头单位：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成武分局)

37.提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环卫一体化水平。开展省级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活动，完善分类运输系统，有序推进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开展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无害化等级评价。城市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达到95%，全县生活垃圾焚烧处理率达到100%。(牵头单位：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五、深入实施黄河重大国家战略

38.全方位落实“四水四定”原则。充分发挥黄河水量计划指标的刚性约束作用，严格用水总量强度“双控”制度，扎实推进黄河流域水资源超载治理，持续加强地下水管理和保护，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确保全县引黄用水总量控制在下达的年度计划指标之内。(牵头单位：县水务局)

39.开展重点区域生态补水。开展流路生态补水，规范组织开展黄河河道外生态补水，助力提升生态系统功能和碳汇能力。(牵头单位：县水务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成武分局；参与单位：有关镇街)

六、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

40. 推进乡村振兴发展。落实《菏泽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展规划》。编制实施《成武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展规划》。明确全县重点实施的重大项目、工程及行动计划，深入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的“成武路径”，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建设提供坚实支撑。坚持农业农村一体设计、一体规划。抓好1个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建设；持续抓好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创建工作，2023年支持九女集镇创建省级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张楼镇、党集镇、大田集镇创建市级乡村振兴示范片区，指导其他7个镇街积极打造县级乡村振兴示范片区。(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农业农村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41.实施“沿黄齐鲁粮仓”工程。开展粮食绿色高质高效行动，提升农田建设水平，发展高效节水灌溉，推广绿色防控、秸秆还田等绿色高效技术，提高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努力打造沿黄“吨粮县”“吨粮镇”，全县粮食面积稳定在126万亩以上，粮食产量稳定在11.5亿斤以上。(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42.实施农业全产业链提升工程。围绕粮食、果蔬、畜禽、水产等产业，加快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加快农副产品精深加工特色化、品牌化发展，培育省知名农产品品牌1个以上。支持发展预制菜产业，深度挖掘我县美食文化内涵，鼓励“老字号”传统美食、特色名吃进行预制菜工业化改造，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预制菜拳头产品，推动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积极申报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先行县。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43.实施农业种业振兴工程。加快完善“保、育、测、繁、推、管”种业发展支撑体系，破解种源“卡脖子”难题和瓶颈制约，推进现代种业企业能力提升，创新现代种业服务，加快种业成果转化。(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44.实施高标准农田提升工程。切实抓好耕地保护，深入开展粮食绿色高质高效创建行动，以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区域，扩大改造提升面积，推进

整区域建设，发展高效节水灌溉，提升地力水平，创新管护模式，夯实粮食产能。全县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 4 万亩，其中建设高效节水灌溉 0.5 万亩。(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45.实施畜产品稳产保供工程。推动生猪产业平稳有序发展，全县能繁母猪保持在 1.57 万头以上。加快畜禽规模化养殖和标准化生产，稳步扩大畜产品生产规模，确保肉蛋奶产量持续稳定。争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先行县。(牵头单位：县畜牧服务中心；参与单位：各镇街)

46.实施健康肉产业高质量发展工程。打造小优鸡全产业链健康肉试验示范基地，积极培育全链条健康肉预制菜领军企业。(牵头单位：县畜牧服务中心；参与单位：各镇街)

七、深化改革扩大开放

47.全力推进服务型数字政府建设。大力实施数字强基工程，推进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政务服务事项“一件事一次办”，擦亮“菏心意”政务服务品牌。年内推动 50 个政务服务事项“县乡通办”，实现全县乡镇（街道）全覆盖。对照市级制定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进行完善县级实施规范。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健全完善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监管。实施数字机关协同提升工程。深化“双全双百”工程，全面提高线下“一窗受理”和线上“一网通办”水平。加强“无证明之省”建设，年底前实现使用频率最高的前 100 项电子证照证明在政务服务、社会生活场景中全面应用，“居民码”“企业码”拓展应用，证明材料共享率达到 60%。(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委编办、县大数据局、县发展改革局、县司法局、县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参与单位：各镇街)

48.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优化经济布局，聚焦主业。督促县属国有企业完善各项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完善中小微企业纾困机制，创新政策体系，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牵头单位：县国有资产和金融中心、县发展和改革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49.推进出口提质增效。实施“对外贸易促稳提质”行动，支持企业线上线下开拓市场，扩大国际市场覆盖面。围绕骨干企业、特色产业和重点国别搭建市场开拓平台，“一企一策”推动瞪羚、专精特新及制造业单项冠军等高成长型出口潜力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一业一策”推动节能环保装备、绿色化工等绿色低碳产品扩大国际市场份额，引导机电装备、劳动密集型产品等优势产业积极开拓新兴市场。2023 年，全县机电及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增幅高于全市平均水平。(牵头单位：县商务局；参与单位：县科技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各镇街)

50.优化进口商品结构。根据《山东省推动进口贸易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加大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绿色化工、节能环保等绿色低碳装备关键技术、重要设备及零部件进口贴息力度，积极参与省主办的日本、韩国、RCEP 区域 3 个进口博览会，引导企业扩大进口，助力全县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参与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逐步推动民生消费品进口。(牵头单位：县商务局；参与单位：县财政局、县科技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各镇街)

51.提升跨境电商发展质效。落实《山东省跨境电商跃升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开展“产业集群+跨境电商”试点，培育一批跨境电商品牌企业。利用省、市级在重点海外仓布局建设的本地品牌商品展示中心，通过“前展后仓”模式深度拓展国际市场。积极参与黄河流域跨境电商博览会、山东跨境电商生态大会、中国(山东)跨境电商交易博览会。在财政政策允许的前提下，逐步创建跨境电商产业园。(牵头单位：县商务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52.大力推进产业链招商。加大制造业利用外资力度，落实《关于以制造业为重点促进外资扩增量稳存量提质量的若干政策措施》(发改外资〔2022〕1586 号)。优化外商投资环境,扩大利用外资规模,提高制造业利用外资占比。充分利用牡丹之都投洽会、跨国公司领导人青岛峰会、香港山东周、儒商大会、进博会等平台，聚焦绿色低碳、数字产业、高端装备、新兴服务业、现代农业等领域，高质量开展精准招商推介活动，积极吸引行业领军企业投资成武。加大产业链招商力度，着力引进一批制造业外资项目。(牵头单位：县商务局；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县税务局、各镇街)

53.优化提升外资企业服务。保障外商投资企业依法依规平等享受国家、省产业发展和区域发展等支持政策，确保外商投资企业在要素获取、资质许可、经营运行、知识产权保护、标准制定、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方面享受平等待遇。加强对现有外资企业跟踪服务，及时协调解决项目用地、能耗、环保、物流等方面的困难问题，推动企业增资扩股。(牵头单位：县商务局；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成武分局、各镇街)

54.融入“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完善外贸运营机制,推动国际产能合作、境外市场开发，促进与海外仓、跨境电商等外贸新业态融合发展。(牵头部门：县商务局、县发展改革局)

55.提升开发区载体功能。培育开发区“一号产业”，提高主导产业集聚度。新增十亿级(含)以上绿色低碳产业集群 2 个左右。落实省《关于建设人才引领型开发区的实施意见》，建设人才引领型开发区。(牵头单位：县开发区；参与单位：县商务局、县发展改革局、县科技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八、繁荣发展文化事业产业

56.实施文明创建工程。强化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入开展新一轮文明创建。实施文明风尚行动，深化移风易俗，大力推进乡村文化振兴。创建市级文明村镇 10 个、市级文明单位 4 个、市级文明校园 4 所、市级文明家庭 4 个。(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参与单位：县直各单位、各镇街)

57.持续深化文明培育。广泛开展“微课堂、微项目、微公益、微评选、微展示”活动，推出一系列绘本读本、公益广告、海报、微视频等美德健康生活方式作品，探索打造一批美德健康生活方式展示点、展示带（区）。实施全环境立德树人，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统筹推进美德与信用建设，在张楼镇、九女集镇、苟村集镇、人民法院、郜五等开展县域试点工作。深化道德模范、菏泽楷模、成武典型、最美人物、身边好人等典型选树宣传，推荐重大典型纳入“菏泽楷模”宣传计划，参与市级第九届全市道德模范评选活动，选树菏泽好人 10 名。(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参与单位：县直各单位、各镇街)

58.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强化有固定场所、有规范标识、有专人管理、有活动项目、有制度机制、有档案管理“六有”标准建设，健全完善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评估体系，持续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提档升级，在城区全面构建“15 分钟文明实践服务圈”。完善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作体系，制定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若干措施、志愿服务激励嘉许办法。推进为老、为小、为困难群体、为需要心理疏导和情感慰藉人群、为社会公共需要“五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化，打造务实管用的志愿服务项目。用好山东省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平台。(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参与单位：县直各单位、各镇街)

59.参与国家文化公园(山东段)建设。落实《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山东段)建设保护规划》，实施项目库管理，抓好大台历史文化公园游客中心项目建设。(牵头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发展改革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60、加快发展文化产业。推动文化创意产业新旧动能转换，扩大规模、优化结构、发展新业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0%以上。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战略，围绕国家文化公园、文化传承发展片区，推进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建设。落实“山东手造”推进工程，建设成武手造展示体验中心 1 处，大力支持手造产业发展。实施文化数字化战略，落实省文化数字化行动计划，加快发展数字出版、数字影视、数字印刷、数字创意等新业态。(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61.积极参与系列展会。积极参与第四届中国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中国网络视听精品创作峰会、青岛数字文化应用产品交易大会、山东工艺美术展暨“山东手造精品展”，加快完善数字文化产业链条，探索“新应用、新体验、新消费”的新鲜经验。(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62.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推出一批反映党的二十大精神，展现新时代新生活的文艺精品。

推动文化惠民活动提质升级。落实全民阅读三年行动计划，举办阅读活动。推进城乡书房建设，建成不少于1家城市书房。开展主题突出、形式多样的全民阅读活动。积极落实文化数字化行动计划，助力全市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完善提升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等基础设施。组织开展乡村文化振兴样板镇、村建设工作。实施公益电影标准化放映提升工程，深化公益电影放映机制改革，推进城乡公益电影放映质效和覆盖面“双提升”。(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63.深化传统文化研究。增加社科规划研究资金，加大对优秀传统文化研究项目的支持力度。加强传世文献等抢救保护、整理研究和出版利用。(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参与单位：县社科联、县委党校、各镇街)

64.构建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以内容建设为根本、先进技术为支撑、创新管理为保障的全媒体传播体系，实施优质内容生产提升工程，建立以新媒体生产传播为中心的全媒体指挥调度机制，培养引进一批高水平内容制作团队，建设正能量优质内容共享库。实施新媒体技术融合应用提升工程，加强5G、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元宇宙等新技术融合应用。实施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工程，建强县级融媒体中心总服务台，实现与社会综合治理、政务服务、智慧城市、民生热线等平台互联互通。(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参与单位：县融媒体中心)

65.落实“好客山东·好品山东”品牌推广工程。建立宣传、网信、财政、市场监管、文化和旅游、商务、工业和信息化、农业农村等多方面统筹联动的一体化宣推机制，建立常态化财政投入机制和市场化运营机制，建设品牌官方传播矩阵，做好“好客山东·好品山东”全媒体数字化品牌库。实施专项推广计划，通过主题宣传、公益广告、直播带货、展会展览等多种形式，助力我县更多“鲁字号”产品和服务赢得口碑、开拓市场，实现品牌形象和品牌价值的双效提升。(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参与单位：县各有关部门、各镇街)

66.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加快推进成武“古城八景”恢复工程、鲁西南森林野生动物王国等项目建设，积极策划举办文旅活动，配合办好世界牡丹大会、菏泽国际牡丹文化旅游节等节会，大力发展刻瓷、泥偶、黑陶、酱菜等地方特色文旅产业，促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做好A级旅游景区提升，积极申报文旅康养强县。(牵头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67.加强文艺创作生产。实施重点舞台艺术作品创作，重点打造现实题材文艺作品。创作1或2部文艺作品，持续繁荣艺术创作。督导成武红旗剧院演出，持续做好省市县三级联合购买演出试点剧院演出工作，繁荣基层演出市场。(牵头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九、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68.贯彻落实省促进共同富裕实施意见。按照省统一部署，贯彻落实促进共同富裕实施意见。扎实推动民生改善，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为探索共同富裕山东路径贡献成武力量。(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69.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大力推进乡村教育振兴先行区建设，持续实施教育强镇筑基行动，争创省级试点镇1个以上。不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辐射面，积极完善集团化办学机制，扎实推进城乡学校共同体建设，着力缩小城乡区域校际发展差距，教育强校扩优覆盖率达到30%以上。推动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规范义务阶段民办教育，突出特色办好职业教育。实施“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持续扩增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全县新建改扩建幼儿园1所。加快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新建、改扩建农村学校餐厅、宿舍4处；新招聘教师150名。实施“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推进特殊教育适宜融合发展，做好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教育安置。(牵头单位：县教体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70.推动低保扩围增效。健全完善城乡低保准入和家庭经济状况评估认定条件，认真落实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科学确定年度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有序缩小城乡救助标准差距。(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医保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71.完善兜底性养老服务。做好城乡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以独居、空巢、留守、失能、重

残、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老年人为重点，建立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制度，特殊困难老年人月探访率达到100%。(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72.优化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网络。实施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全县新增护理型养老床位400张，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不少于800户。(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73.完善传染性疾病医疗救治体系。推进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持续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建设，确保县域医共体达到省级标准。提升全县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74.争取优质医疗资源落地。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进一步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提质，更好满足群众医疗服务需求。(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发展改革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75.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推动基层医疗机构提档升级，确保90%以上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基本标准。优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丰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涵，创新县域医防协同、医防融合机制。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以紧密型医共体建设为契机，完善面向基层的远程医疗服务体系，落实“基层首诊、双向转诊、上下联动、急慢分治”的分级诊疗制度。(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十、坚决守好安全发展底线

76.着力做好疫情防控。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持续完善常态化防控措施。加强人员培训、应急演练，做好应急物资、医疗救治资源储备，持续推动医疗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提高医疗救治能力。扩大加强免疫接种范围，筑牢免疫安全屏障。(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应急局、各镇街)

77.着力抓实安全生产。严格落实国务院安委会15条和省委省政府“八抓20条”措施，大力实施“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工程，深入开展工贸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强化安全总监、有奖举报、专项督导、驻点监督等制度落实，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实施公共安全提升行动，构建“全灾种、大应急”救援体系。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药品质量提升行动。推进韧性城市建设，统筹做好防震减灾、防汛抗旱、极端天气应对等工作。(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应急局；参与单位：各镇街)

78.着力稳金融防风险。加强国有平台公司经营性债务管控，严控政府性债务。依托“金安工程”大数据平台，加强对重点领域风险的监测预警。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持续巩固打击恶意逃废金融债务专项行动成果，确保不良贷款率保持在较低水平。深化“金安工程”，加强重点企业流动性、互联网金融、非法集资等领域动态监测，及时识别和主动防控。压实企业主体责任，“一企一策”制定风险化解方案。健全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机制。(牵头单位：县国有资产和金融中心、县财政局；参与单位：县人行、各镇街)

十一、切实抓好组织实施

79.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县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作用，统筹推进全县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全面加强对先行区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构建统分结合、权责明确、运转高效的协调推进体系；发挥主体作用，创新机制，细化举措，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完善政策，加强指导。

80.完善工作机制。按照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责任实效化的要求，建立先行区建设工作台账，定期调度推进，确保重大政策落细、重点任务落实、重大项目落地。建立问题发现、协调、解决、反馈闭环管理机制，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问题。

81.强化督导检查。构建监测、评估、督查、考核闭环工作链条，用好省先行区建设统计评价体系、目标指标体系，加强全过程全方位监督检查，强化督查考核结果运用，充分发挥好激励约束作用，对推动力度大、成效明显的镇街和部门，在资金、用地、能耗等方面给予支持；对工作

推进不力的，依法依纪追责问责。